债券代码: 152757.SH 债券简称: 21富阳01

债券代码: 2180047.IB 债券简称: 21富阳城投债01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杭州富阳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债权代理人



(住所: 杭州市天目山路 198 号财通双冠大厦西楼)

二〇二四年八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2021 年杭州富阳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2019 年杭州富阳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文件,由本次公司债券债权代理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财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 发行人概况

- (一)发行人名称:杭州富阳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
 - (二)住所: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富春街道恩波大道99号。
- (三)营业范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公共设施建设;实业投资;自有资产管理;工程项目代建;房地产开发;土地地面平整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债券的重大事项提示

财通证券作为"21 富阳城投债 01/21 富阳 01"的债权代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以及发行人出具的《杭州富阳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现就发行人相关事项报告如下:

(一) 人员变动基本情况

1、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起始时间

 陈孝华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22 年 7 月

 冯国亮
 董事、总经理
 2022 年 7 月

表: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2、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杭州市富阳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关于调整区属国有集团公司董事会成员的通知文件(富国资办【2024】51号),决定由冯国亮、章浩明、章军、吴耀华和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组成杭州富阳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由冯国亮担任公司董事长,章浩明担任总经理。

3、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冯国亮,男,汉族,1977年生,中共党员,在职本科学历。曾任杭州富阳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现任杭州富阳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章浩明,男,汉族,1972年生,中共党员,在职本科学历。曾任杭州富阳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现任杭州富阳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上述人员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4、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人员变动已履行相应程序,符合相关要求。公司本次人员变动已依照有 关规定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备案手续。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情况稳定。上述董事变更为正常 经营变动,预计不会对公司的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造成实 质性影响。

财通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债权代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 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在获悉上述相关事项后,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 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财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债权代理协议》及《募集说明书》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富阳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签章页)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8日